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节能减排补助专项资金用于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的通知》（财建[2016]423 号）等有关文件，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得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奖励资金人民币 8,000 万元，本期收到后续补贴资金人民币 4,800 万元，至此，该项目补贴资金已全部到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收到的补贴资金计入递延收益，后期将按项目实际进展计入当期损益，对当期损益影响暂不确定，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公司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30 日